

**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董事会审计委员会**  
**2024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**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下称“立信”）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根据财政部、国资委及证监会颁布的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相关要求，现将审计委员会对立信 2024 年度审计的履职评估情况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**

立信于 1927 年在上海创建，1986 年复办，2010 年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，注册地址为上海市，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。经过九十余年的发展，立信在业务规模、执业质量和社会形象方面都取得了国内领先的地位，拥有丰富的实践经验和专业团队，能够满足公司对年度审计机构的要求。

截至 2024 年末，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、注册会计师 2,498 名、从业人员总数 10,021 名，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。

**二、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**

立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、营业收入扣

除情况执行了相关工作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审计过程中，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### 三、总体评价

经评估，审计委员会认为，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，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。

广东锦龙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